



| 封面 | COVER STORY



2017年4月25日，北京朝阳区金盏乡农村，在打工文化艺术馆对面的一间屋子里，当保姆的兼职作家范雨素接收媒体访问。

自己也生病，可还是为她租用了殡仪馆的半面大厅来举行遗体告别仪式。这位保姆健在时回乡去，总是对乡亲们说：‘先生待我这样好，我是今生今世难忘的。’”父亲曾经对丰子恺说：“人家抛弃了自己的家庭来为我们服务，我们要把她当自己人！”

张爱玲： 苏州娘姨最是要强

成名后的张爱玲写过一部短篇小说《桂花蒸·阿小悲秋》，主角正是一位苏州娘姨“阿小”。

丰子恺：要把她当自己人

在林海音的小说《城南旧事》里，小英也有自己的保姆，叫“宋妈”。宋妈是从乡下进城来打工赚钱的，为了“一个月四块钱，两副银首饰，四季衣裳，一床新铺盖”来到了英子家，一呆就是四年。在英子眼里，宋妈就是家里的一员，她会讲故事、做鞋子、做棉袄，也会给孩子们唱童谣：“鸡蛋鸡蛋壳儿，里头坐个哥哥儿……”

但是宋妈也有自己的孩子“小栓子”和“小丫头”，“小栓子他爸爸没出息，动不动就打我，我一狠心就出来当奶妈自己赚钱。”然而四年未归，小栓子死了，小丫头卖人了。失去了亲生孩子的宋妈万念俱灰，最终离开英子家，跟着家暴的老公回了乡下。留给英子的，只有那被滚滚的黄尘淹没的佝偻的背影。

在许多故事里，主人家并不是加害的一方，甚至大多数主人都通情达理。丰子恺曾经记述自己的父亲，“对待家中的保姆，一点也没有架子。父亲自己从来不要保姆伺候。叠床铺被，收拾房间，都是亲自动手，还主动关心保姆的生活。凡来我家做保姆的，都喜欢留在这里，除非我家迁居到别的城市去，或者她自己家中有事必须辞职。有一位保姆在我家做了17年之久。当父亲知道她有高血压病时，马上叫她每天午睡，还包下了她的一切医药费。但她在‘文革’期间中风去世，那时父亲正好

在张爱玲笔下，这个苏州娘姨“最是要强，受不了人家一点点眉高眼低的，休说责备的话了”。阿小给一户洋人做佣人，洋人哪怕是朝她小孩吃剩的面包瞟上一眼，阿小都会觉得主人家在疑心自己偷了面包票，马上要解释清楚面包的来源。但是看到洋主人请客抠门得要命，买一磅牛肉要先煨汤再捞出来炸一炸又是一个菜，摊鸡蛋饼连面粉都没有只有纯鸡蛋……阿小反而“一心软，给他添上点户口面粉，她自己的，做了鸡蛋饼”。

这个现代化的非住家女佣，被张爱玲描述为：“阿小是个都市女性，她梳辫子头，脑后的头发一小股一小股恨恨地扭在一起，扭绞得它完全看不见了为止，方才觉得清爽相了。”

这样的印象，很可能化生于张爱玲小时候自己家用过的保姆。在她的散文《私语》里，记述了小时候带大她和她弟弟的两个女佣，带她的姓何，就被叫作“何干”，带她弟弟的姓“张”，就被唤作“张干”。两个女佣都裹着小脚，伶俐要强，尤其张干，因为带的是男孩子，处处占先，而何干自觉带的是女孩子，心虚，凡事都让着张干。佣人对张爱玲的第一影响，说起来有趣，居然是女权的启蒙——“张干使我很早地想到男女平等的问题，我要锐意进取，务必要胜过我弟弟。”

在这个母亲经常缺席的家里，因为张干何干的在场，张爱玲甚至不因此感到任何的缺陷。母亲临出洋那一天，孩子们看着痛哭的母亲手足无措，最终还是佣人进来，牵走了两人。后来，家里新来了姨太太，天天晚上带着张爱玲到起士林去看跳